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鞍鋼股份有限公司
ANGANG STEEL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0347)

回購註銷部分限制性股票

茲提述鞍鋼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如下公告及通函：(i)日期為2020年11月26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建議採納A股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本計劃」)；(ii)日期為2020年12月10日之臨時股東大會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建議採納本計劃；(iii)日期為2020年12月29日之公告，內容有關本計劃獲國資委批准；(iv)日期為2020年12月31日之表決結果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建議採納本計劃獲本公司股東大會批准；(v)日期為2021年1月8日之公告，內容有關首次授予的激勵對象人數及限制性股票數量調整；(vi)日期為2021年1月8日之公告，內容有關首次授予(「首次授予」)；(vii)日期為2021年1月27日之公告，內容有關首次授予的結果；(viii)日期為2021年12月12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回購註銷部分限制性股票；(ix)日期為2021年12月12日之公告，內容有關授予預留限制性股票(「預留授予」)；(x)日期為2021年12月16日之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回購註銷部分限制性股票；(xi)日期為2022年1月6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回購註銷部分限制性股票獲本公司股東大會批准；(xii)日期為2022年2月6日之公告，內容有關預留授予的結果；(xiii)日期為2022年2月25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實施及完成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回購註銷；(xiv)日期為2022年11月23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回購註銷部分限制性股份；(xv)日期為2022年11月28日之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回購註銷部分限制性股票；(xvi)日期為2022年12月19日的投票結果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批准回購註銷部分限制性股票獲本公司股東大會批准；(xvii)日期為2023年2月10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實施及完成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回購註銷；(xviii)日期為2023年

3月30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回購註銷部分限制性股票；(xix)日期為2023年4月25日之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回購註銷部分限制性股票；(xx)日期為2023年5月29日的投票結果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批准回購註銷部分限制性股票獲本公司股東大會批准；(xxi)日期為2023年7月24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實施及完成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回購註銷；(xxii)日期為2023年8月30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回購註銷部分限制性股票；(xxiii)日期為2023年10月3日之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回購註銷部分限制性股票；(xxiv)日期為2023年10月26日之投票結果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批准回購註銷部分限制性股票獲本公司股東大會批准；及(xxv)日期為2023年12月21日，內容有關實施及完成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回購註銷。除另有指明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前述公告及通函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一. 回購註銷的情況

1. 回購註銷的原因、數量、價格

首次授予中有12名激勵對象及預留授予中有1名激勵對象因工作調動、退休與公司解除或終止勞動關係，不再符合激勵條件；預留授予中有1名激勵對象因成為獨立董事或監事等不能持有公司限制性股票的人員，不再符合激勵條件。根據公司本激勵計劃的相關規定，擬對上述激勵對象所持有的限制性股票450,666股A股進行回購註銷。首次授予部分激勵對象原持有的限制性股票回購價格為2.01元/股(回購價格按授予價格加銀行同期定期存款利息計算)，預留授予部分激勵對象原持有的限制性股票回購價格為2.41元/股(回購價格按授予價格加銀行同期定期存款利息計算)。

2. 回購註銷的A股數目

本公司建議回購註銷共計450,666股限制性股票。

3. 回購資金總額與來源

用於回購註銷的總金額將為人民幣977,304.66元，資金全部為本公司自有資金。

二. 回購註銷完成後的股本

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購註銷共計450,666股A股。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購註銷手續完成後，本公司的總股份將由9,383,851,972股減少至9,383,401,306股。本公司於回購註銷之前及之後(一經落實)的股本將如下：

股份性質	回購前		增減變動 股份數量	回購後	
	股份數量	估總 股本比例 (%)		股份數量	估總 股本比例 (%)
有限售條件A股	16,415,939	0.17	-450,666	15,965,273	0.17
無限售條件股份	9,367,436,033	99.83	0	9,367,436,033	99.83
—A股	7,955,896,033	84.79	0	7,955,896,033	84.79
—H股	<u>1,411,540,000</u>	<u>15.04</u>	<u>0</u>	<u>1,411,540,000</u>	<u>15.04</u>
股份總數	<u>9,383,851,972</u>	<u>100.00</u>	<u>-450,666</u>	<u>9,383,401,306</u>	<u>100.00</u>

附註：

1. 表中佔比數值保留兩位小數，若其各分項數值之和與合計數值存在尾差，系由四捨五入導致。
2. 具體股本變化情況以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出具的《發行人股本結構表》為準。

回購註銷將不會導致本公司控股股東發生任何變動。本公司的股權結構將仍然符合深圳證券交易所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上市規則下的相關規定。

三. 回購註銷對本公司經營業績的影響

回購註銷將不會對本公司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四. 監事會的意見

經核查，監事會認為回購註銷符合本計劃及《管理辦法》等相關法律法規的規定，其審批程序合法合規。監事會同意回購註銷。

五. 法律意見書的結論性意見

截至法律意見書出具日，公司就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購註銷已經取得現階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權；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購註銷的數量、價格及原因符合《上市公司股權激勵管理辦法》《中央企業控股上市公司實施股權激勵工作指引》《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草案)》及《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購註銷尚需取得股東大會的批准及履行信息披露義務，因本次回購註銷將導致公司註冊資本減少，公司尚需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關規定履行相應的減資程序。

六. 調整本公司註冊股本及建議相應修訂公司章程

預期待回購註銷完成後，本公司的註冊股本將減少人民幣450,666元，同時將對公司章程中的有關註冊股本的條款作出相應修訂。

七. 股東大會

本公司須向股東大會、A股類別股東大會及H股類別股東大會提交有關回購註銷(包括變更註冊股本及建議相應修訂公司章程)的特別決議案供審議批准。本公司將適時向股東寄發一份股東大會通函，內容包括(其中包括)有關回購註銷的資料。

承董事會命
鞍鋼股份有限公司
王軍
執行董事兼董事長

中國遼寧省鞍山市
二零二四年四月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如下：

執行董事：

王軍
張紅軍
王保軍
田勇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馮長利
汪建華
王旺林
朱克實

* 僅供識別